

公司代码：600063

公司简称：皖维高新

##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皖维高新	60006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尚义	王军
电话	0551-82189280	0551-82189294
办公地址	安徽省巢湖市皖维路56号	安徽省巢湖市皖维路56号
电子信箱	shangyiwu@vip.tom.com	wwgfzqb888@163.com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590,255,984.90	8,713,047,170.59	1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14,738,520.01	3,643,319,467.98	34.90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919,449.21	307,192,994.92	-47.29
营业收入	2,149,072,725.88	1,691,287,106.00	2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250,673.56	61,367,209.52	1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129,684.63	47,933,076.42	33.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	1.70	增加0.0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	0.037	13.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2	0.037	13.51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3,09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 性质	持股 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 数量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 法人	30.74	591,965,118	125,781,412	质押	245,000,000
安徽中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安定增利1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1.67	32,258,063	32,258,063	未知	
银华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银华基金公司股票型组合	其他	1.19	22,861,805	22,861,805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鑫盛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21,505,376	21,505,376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其他	1.03	19,834,461	19,834,461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多策略福瑞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0	19,345,806	19,345,806	未知	
鹏华基金—招商银行—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93	17,851,015	17,851,015	未知	
兴业财富资产—兴业银行—上海兴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78	15,053,763	15,053,763	未知	
兴业财富资产—兴业银行—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0.73	13,978,494	13,978,494	未知	
北信瑞丰基金—浦发银行	其他	0.70	13,548,386	13,548,386	未知	

—北京国际信托—北京信托·轻盐丰收理财201501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除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国有法人股东外，其余均为社会公众股东。本公司未知上述社会公众股东报告期内其持有数量的增减变化和质押、冻结、托管情况，也不知晓其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公司仍面临市场变化大，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下游需求尚未完全恢复，观望气氛浓厚等复杂问题。公司董事会认真把握宏观经济形势，精准研判行业发展现状，依托企业自身在管理、技术、资金、环保等方面的优势，以年度经营目标为抓手，狠抓经济运行，大力推动募投项目建设，努力实现主要产品开满开足、达产达标。报告期，公司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 1、深化企业改革，提升集团管控水平，增强市场竞争能力。

公司一方面继续狠抓“经济运行”工作，通过年度预算落实源头管控、过程管控，多管齐下降低各项成本费用；另一方面深化总成本考核和全额利润考核的生产经营模式，充分调动各单位开源节流的积极性；三是加大集团管控力度，充分发挥三地协同效应，充分利用“一体两翼”的布局优势和PVA产品品种优势，加大PVA行业内的整合力度，主动引导PVA产品价格，提高市场定价话语权，增强企业市场竞争能力。四是加大国际市场的开拓力度，在保持高强高模PVA纤维出口持续增长的情况下，大力增加PVA树脂的出口，将市场延伸至印度、土耳其、中东等新兴市场。报告期，高强高模PVA纤维出口量同比增长40.31%，PVA树脂出口量同比增长36.11%。五是新材料产业的发展取得了可喜的成绩，皖维膜材生产的两种高科技产品均取得了突破性进展，PVA光学薄膜实现了批量销售，国内领先的偏光片生产企业都将公司PVA光学薄膜纳入生产采购原料，报告期PVA光学薄膜销售144,300.10平方米，是上年同期的4.28倍；PVB树脂的产品性能进一步稳定，达到了汽车级PVB胶片的理化标准，市场认可度进一步提升，实现了满负荷生产，目前的生产规模已难以满足市场发展的需求，即将扩大生产规模。六是子公司广维化工充分发挥VAE产品规模大、品种多的优势，提升VAE产品的毛利；同时抓住行业内南方某企业五月份关停的时

机，及时以优良产品迅速填补市场空隙，提高了市场占有率，增加经济效益，报告期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亏损 3,864.44 万元。

## **2、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10 万吨/年特种聚乙烯醇树脂项目正式投入生产运营。**

报告期，公司继续稳步推进蒙维科技公司募投项目——10 万吨/年特种聚乙烯醇树脂、60 万吨/年工业废渣综合利用循环经济项目建设，加快设备、工艺等消缺进度，尽快使项目发挥效益。10 万吨/年特种聚乙烯醇树脂项目于 2017 年 4 月正式投入生产运营，并于当月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报告期已累计生产聚乙烯醇产品 3 万多吨，为公司上市 20 周年递交了一份厚礼。

## **3、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圆满完成，公司综合实力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公司继续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针对报告期资本市场资金流动性不足，资金成本上升，债市违约现象频现，投资者对投资品种的选择较为审慎的情况下，公司多次深入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推介，报告期内圆满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959 号文核准，此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8 亿股，发行价格 4.65 元/股，累计募集资金 13.02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2.79 亿元，公司综合实力进一步提升。

## **4、继续夯实公司管理基础，大力提升管理水平。**

报告期公司继续围绕“品牌建设”核心，在完善各项管理制度的的基础上，积极创新优化技术、流程、组织、数据四大要素，大力推进两化融合项目建设，实施先进的 ERP、SAP、HR 系统指导企业日常管理与生产经营，将财务、采购、销售、人力资源、知识产权等全部纳入集团管控中去，不仅实现了企业的技术升级和管理提升，增强了企业核心竞争力，同时也使企业在行业中率先树立起了两化融合应用的标杆。

## **5、安全、环保工作稳定运行。**

公司作为化工生产企业，高度重视安全环保工作。报告期，公司一方面加大安全、环保投入力度，提高硬件管理水平，实现本质安全和清洁生产。另一方面，把查隐患抓整改常态化，建立安全风险抵押金制度，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环保主体责任，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和隐患治理体系建设。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达 959,025.60 万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91,473.85 万元，比期初增长 34.90%，资产负债率 48.75%，比期初 58.19%下降了 9.44 个百分点，资产质量优良，短期偿债能力较强。2017 年 1-6 月，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214,907.2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7.07%；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7,325.0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9.36%，向广大投资者交出了一份满意的答卷。

###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7 年 6 月 12 日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规定，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实施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该重大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7 年 1-6 月财务报表累计影响额为：“其他收益”科目增加 7,860,973.30 元，“营业外收入”科目减少 7,860,973.30 元。

###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